
釋 義

在本招股章程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廣告代理協議」	指	三眾華納傳媒、三眾廣告及競藝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一日訂立的廣告代理協議(經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六日的補充協議補充)
「廣告代理收入上限」	指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三眾廣告根據廣告代理協議擬進行的交易向競藝收取的最高年度廣告代理收入
「英高」或「保薦人」	指	英高財務顧問有限公司，配售的保薦人、安排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包銷商，並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獲准從事第1、4、6及9類受規管活動(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持牌法團
「安排人」	指	英高，負責安排(其中包括)配售的包銷事宜
「細則」或「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
「聯繫人」	指	具有創業板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汽車007周報》」	指	《汽車007周報》，三眾華納傳媒出版物之一
「《車時代報道》」	指	《車時代報道》，三眾華納傳媒出版物之一，前稱為 <i>Auto Mobile Time Weekly</i> (英文) 及《車時代週刊》(中文)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一般開門辦理業務的日子(星期六、星期日及公眾假期除外)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複合年增長率」	指	複合年增長率，於特定期間內的按年增長率

釋 義

「資本化發行」	指	如本招股章程附錄五「有關本公司的其他資料」一節「股東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一段所述，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若干進賬金額撥充資本時將予發行149,999,000股股份
「聯合」	指	聯合(香港)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八日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最高行政人員」	指	具有創業板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招股章程中凡提及中國並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地區
「公司法」	指	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一一年修訂版)(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香港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及補充)
「中央結算系統」	指	由香港結算建立及營運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	指	獲准以直接結算參與者或全面結算參與者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
「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	指	獲准以託管商參與者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指	獲准以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可以是個人、聯名人士或法團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	指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關連人士」	指	具有創業板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釋 義

「本公司」	指	品牌中國集團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五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控股股東」	指	具有創業板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就本招股章程而言，指本公司控股股東方先生及立達國際
「央視市場研究」	指	央視市場研究股份有限公司，市場研究公司，為獨立第三方
「不競爭契據」	指	本公司與各控股股東、執行董事及競藝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四月十日的不競爭契據，進一步詳情載於「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E時代俱樂部」	指	我們載有個別聯絡詳情信息的CRM數據庫
「東上海汽車」	指	上海東上海汽車傳播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五日在中國成立的內資有限責任企業，其30%及70%股權分別由三眾華納傳媒及其他獨立第三方持有，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五日解散，其於解散之前主要從事於多類廣告的設計、製作及發布代理服務、企業管理及諮詢服務、電腦及多媒體領域的技術服務、技術諮詢、技術發展及技術轉移、公關策劃、展覽服務的業務，以及娛樂及體育設備的批發及零售

釋 義

「東上海影視集團」	指	上海東上海國際文化影視(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國內企業，並為獨立第三方。其主要從事於國際文化交流、電影及電視製作、多類廣告的設計、製作及發布服務、國內及國際廣告經營者、產業投資及酒店行政服務(不包括管理)、銷售文化期刊、衣服、鞋類、頭飾、器具及日常用品的業務，以及貨品及技術的進出口服務
「東上海三眾」	指	上海東上海三眾華納傳媒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七日在中國成立的內資有限責任企業，其49%及51%股權分別由本集團及東上海影視集團持有
「歐元」	指	歐洲聯盟成員國的法定貨幣歐元
「英鎊」	指	英國法定貨幣英鎊
「國內生產總值」	指	國內生產總值，即於特定期間某一國家境內生產及提供的產品及服務的總市值
「創業板」	指	聯交所創業板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於相關時間的附屬公司(包括三眾華納傳媒)，或按文義指於本公司成為三眾華納傳媒的控股公司前的任何時間，則指三眾華納傳媒所經營的業務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結算」	指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第一家居》」	指	《第一家居》，三眾華納傳媒出版物之一

釋 義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且與彼等概無關連(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的人士
「IPTV」	指	網絡協定電視，為利用高速傳送的數字電視
「競藝」	指	上海競藝文化傳播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八年十月十六日在中國成立的內資有限責任企業，由方先生及紅星美凱龍投資分別擁有30%及70%權益，上海競藝文化傳播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
「愉凱」	指	愉凱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六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於投資控股業務，並由林先生直接全資擁有
「愉凱協議」	指	本公司、愉凱及方先生就愉凱認購120股股份而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日訂立的股份認購協議(分別經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一二年四月十日的兩份補充契據補充)
「立達國際」	指	立達國際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二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於投資控股業務，及由方先生直接全資擁有，並為控股股東之一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一日，即本招股章程付印前為確定本招股章程所載其付印前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	指	本公司股份在創業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本公司股份開始在創業板買賣之日，目前預期為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七日
「大綱」	指	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經不時修訂)

釋 義

「范先生」	指	非執行董事范幼年先生
「方先生」	指	方彬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並為控股股東之一
「林先生」	指	非執行董事林凱文先生
「國家統計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統計局
「配售」	指	按本招股章程「配售的架構」一節所載，由包銷商按配售價有條件配售配售股份
「配售價」	指	每股配售股份的最終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不高於2.14港元但預期每股配售股份不少於1.46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預期按本招股章程「配售的架構－配售價」一節所載方式釐定
「配售股份」	指	本公司根據配售將予提呈以供認購的50,000,000股新股份
「公關及活動合作協議」	指	三眾華納傳媒與競藝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一日訂立的具法律約束力的公關及活動營銷合作框架協議(經三眾華納傳媒、競藝與三眾營銷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六日訂立的補充協議補充)
「公關及活動收入上限」	指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三眾華納傳媒及三眾營銷根據公關及活動合作協議擬進行的交易向競藝收取的最高公關及活動營銷收入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	指	愉凱及合鯨資本
「金字塔傳媒」	指	上海金字塔傳媒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日在中國成立的內資有限責任企業
「捷通」	指	捷通國際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六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釋 義

「紅星美凱龍投資」	指	上海紅星美凱龍投資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成立的內資有限責任企業，並為一名獨立第三方，主要從事於實業投資、投資管理及投資諮詢服務的業務
「紅星美凱龍廣告」	指	上海紅星美凱龍廣告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成立的內資有限責任企業，並為一名獨立第三方，主要從事於各種國內廣告的設計、製作、代理及發布服務、廣告信息諮詢(不包括經紀服務)以及會議服務的業務
「紅星美凱龍家居」	指	上海紅星美凱龍全球家居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成立的內資有限責任企業，其若干權益由紅星美凱龍投資間接持有，並為一名獨立第三方。其主要從事於傢俱、建材、化工原料及產品(除危險品)、裝飾材料、金屬材料、五金、百貨、針紡織品的銷售，及物業管理
「重組」	指	本集團經集團內部重組重組為本公司，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一節「本集團的重組」一段
「受限制業務」	指	為受中國法律下對外商投資的禁止或限制所規限的本集團商業活動，有關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架構合同」及「業務－業務轉移」兩節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外管局」	指	中國國家外匯管理局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釋 義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及補充)
「《今日上海》」	指	《今日上海》，三眾華納傳媒出版物之一
「《上海灘》」	指	《上海灘》，三眾華納傳媒出版物之一
「上海三眾企業」	指	上海三眾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一日在中國成立的外商獨資有限責任企業，並為聯合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及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之一
「上海訊奇」	指	上海訊奇無線傳媒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成立的內資企業，並為獨立第三方，主要從事於各種廣告的設計、製作、發布及代理服務、業務諮詢、企業管理諮詢、投資諮詢(不包括經紀服務)、展覽服務(不包括連同銷售的展覽)、企業形象策劃、市場策劃，以及通訊工程領域的技術發展、技術諮詢、技術服務及技術轉移的業務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根據股東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日通過的決議案有條件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概要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F.購股權計劃」一節
「三眾華納傳媒」	指	上海三眾華納傳媒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三年七月十六日在中國成立的內資有限責任企業，由方先生直接全資擁有，並藉訂立架構合同由本集團實際控制及併入本集團旗下

釋 義

「三眾華納傳媒出版物」	指	三眾華納傳媒運營的四本雜誌（《車時代報道》、《第一家居》、《今日上海》及《上海灘》）以及一份報紙（《汽車007周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架構合同」	指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一日為向上海三眾企業提供三眾華納傳媒的財務及經營政策的實際控制權及聯合收購三眾華納傳媒股權的權利（以中國法律及法規允許為限）而訂立的一系列架構合同，有關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一節「架構合同」一段
「附屬公司」	指	具有香港公司條例第2條賦予該詞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創業板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三眾廣告」	指	上海三眾廣告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六日在中國成立的內資有限責任企業，並為上海三眾企業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及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之一
「三眾廣告協議」	指	三眾廣告與三眾華納傳媒就（其中包括）將基於傳統媒體的廣告代理業務自三眾華納傳媒轉移予三眾廣告及／或上海三眾企業的任何其他中國附屬公司而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一日訂立的廣告代理協議（經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六日的補充協議所補充）
「三眾汽車」	指	上海三眾華納汽車在綫傳播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成立的內資企業，已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九日解散
「三眾營銷」	指	上海三眾營銷策劃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六日在中國成立的內資有限責任企業，並為上海三眾企業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及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之一

釋 義

「三眾營銷協議」	指	三眾營銷與三眾華納傳媒就(其中包括)將基於數字媒體的廣告代理業務自三眾華納傳媒轉移予三眾營銷及／或上海三眾企業的任何其他中國附屬公司而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一日訂立的廣告代理協議(經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及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六日的補充協議所補充)
「大正國際」	指	大正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一日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的公司，主要從事於投資控股業務，及由范先生全資擁有
「往績記錄期」	指	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
「包銷商」	指	本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商」一節所載的配售包銷商
「包銷協議」	指	(其中包括)本公司、控股股東、執行董事、保薦人、獨家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就配售而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六日訂立的有條件包銷協議，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包銷」一節
「不受限制業務」	指	為不受中國法律下對外商投資的禁止或限制所規限的本集團商業活動，有關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架構合同」及「業務－業務轉移」兩節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合鯨資本」	指	合鯨資本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於投資控股業務，及由范先生間接全資擁有

釋 義

「合鯨資本協議」	指	由本公司、合鯨資本、立達國際及方先生就立達國際向合鯨資本出售130股股份而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日訂立的股份買賣協議(分別經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一二年四月十日的兩份補充契據補充)
「 www.cnnauto.com 」	指	CN汽車網(www.cnnauto.com)，本集團的自營網站
「日圓」	指	日本法定貨幣日圓
「%」	指	百分比

除另有指明外，本招股章程中的人民幣金額乃按下列匯率換算為港元(僅供說明)：

1港元：人民幣0.8127元

7.8港元：1美元

並不表示任何人民幣或港元金額可或本應於相關日期按上述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換算。

本招股章程所載若干金額已經約整。因此，所示若干金額總數未必等於有關金額的算術總和。